

关于苏宁金融电子交易平台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

经本公司与南京苏宁易付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"苏宁"）协商一致，自2015年8月17日15:00-8月21日15:00，对投资人通过苏宁金融电子交易平台投资的基金产品实施前端申购（含定期申购）费率优惠，优惠费率为0%，原费率采用固定费率的除外。8月21日15:00后恢复原优惠费率，即基金相关公告中规定的前端申购（含定期申购）优惠费率0.45%，标准费率低于优惠费率的（如固定费率）按照标准费率收取。

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8月14日